

The background of the slide features a dynamic splash of water against a light blue gradient. The water droplets and streams are captured in mid-air, creating a sense of movement and freshness.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various shades of blue, from light sky blue to a deeper, darker blue used for the text box.

坚持综合施策 系统推进改革

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情况汇报

目录

CONTENT

- 一 建立管理体系，打牢改革基础
- 二 形成四大机制，确保改革顺利
- 三 强化督查考核，通过改革验收

海安市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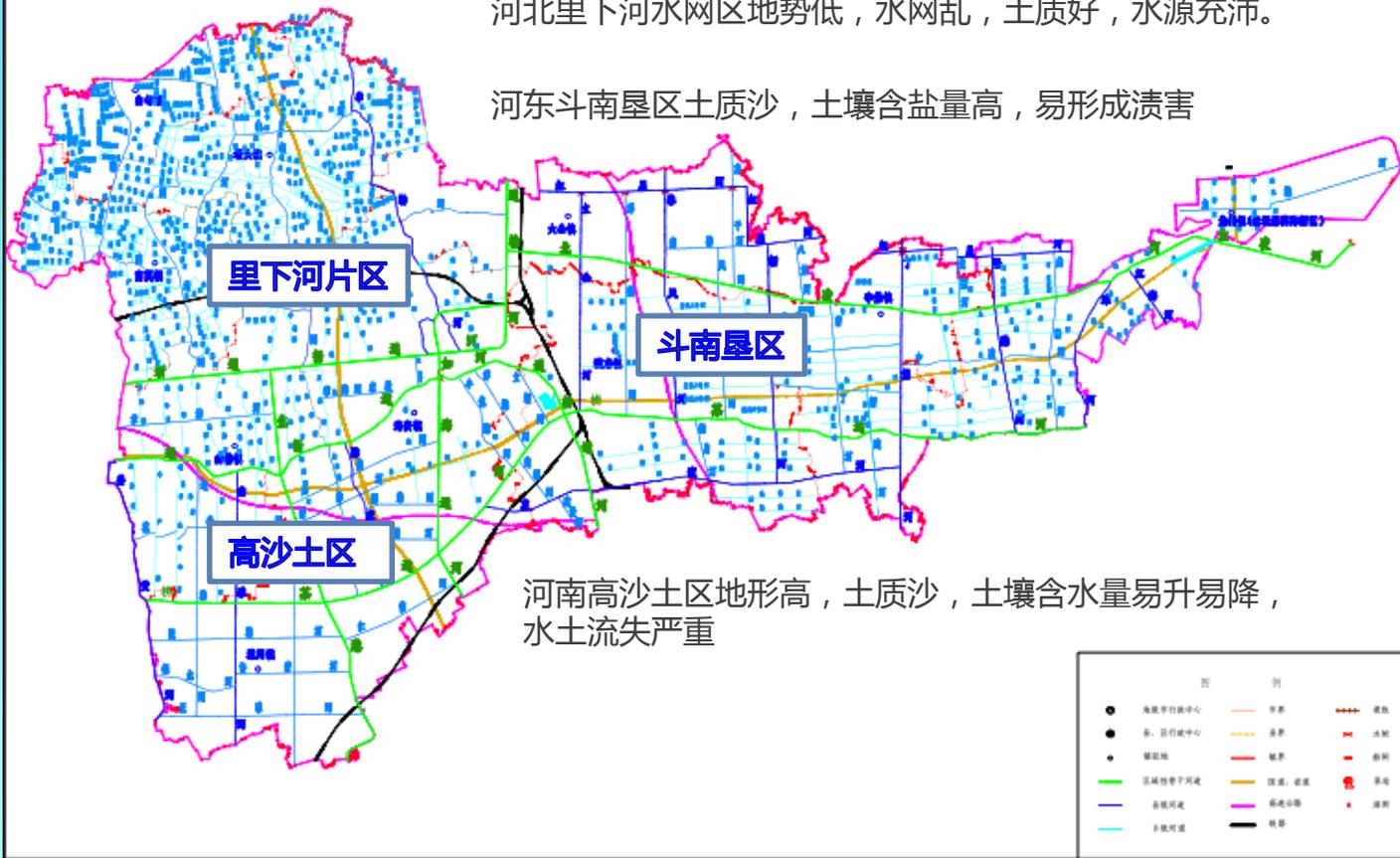
海安市位于江苏中东部，总面积1183.57km²，总人口84万人，辖10个区镇7个街道，220个行政村，耕地面积81.17万亩，其中有效灌溉面积73.5万亩。

全市以通扬运河、通榆河为界，分属长江和淮河两个水系，划分为三个片区，即河东斗南垦区、河南高沙土区与河北里下河片区。河东斗南垦区和高沙土区土质沙，土壤保水性差；河北里下河片区地势低洼，河网众多，灌区小而散。

全市现有小型灌溉泵站3280座，各级灌溉渠道6808公里；建有里下河防洪圩堤676公里、圩口闸574座、排涝站361座。

河北里下河水网区地势低，水网乱，土质好，水源充沛。

河东斗南垦区土质沙，土壤含盐量高，易形成渍害



河南高沙土区地形高，土质沙，土壤含水量易升易降，水土流失严重

海安市水价改革概况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方针，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决策部署，2017年海安市在曲塘镇开展农业水价改革试点，初步建立“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四项运行机制。在试点改革成功的基础上，2019年在全市全面推开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各项工作，于2019年12月按照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要求全面完成全市73.5万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2020年7月通过南通市级验收。

一 建立管理体系，打牢改革基础

- (一) 摸清家底，形成基础台账
- (二) 明晰产权，落实改革主体
- (三)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 (四)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1. 摸清家底，形成基础台账

我市通过填报九张表，全面摸清各村农田灌区面积、各水浇地农田面积、各占田水产养殖区面积、各农民用水户耕种面积及作物种植结构、占田水产养殖结构等，全面摸清了各灌溉泵站（包括计量设施）现状、各级渠道及配套建筑物现状等，共形成数据224221条，形成了完整的改革基础台账资料，为全市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提供详实的数据支撑，为全市农业水价改革的任务落实及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奠定了基础。

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海农水改办〔2019〕3号

关于下达全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任务的通知

各区（镇）人民政府：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安市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海政办发〔2019〕142号）部署要求，为全面有序推进全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现将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面积下达给你们，请各区镇再将改革任务严格按照要求细化分解到各村集体。

特此通知

附件：海安市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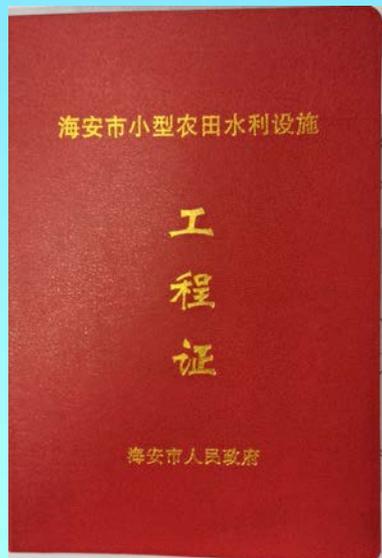
附表

海安市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表

序号	区镇名称	合计面积（亩）	水田面积（亩）	旱田面积（亩）	占田水产养殖区面积（亩）	公共林业用地及其他面积（亩）
1	李堡镇	68143	40249	16814	1184	9897
2	滨海新区	62661	35604	15484	2472	9101
3	曲塘镇	79938	63907	4056	365	11610
4	白甸镇	47865	25834	8363	2096	11572
5	大公镇	70294	40702	16242	1296	12054
6	墩头镇	94250	62061	155	7359	24675
7	高新区	101719	67006	16791	1508	16414
8	开发区	86618	60195	12467	1375	12580
9	南莫镇	63252	40998	3494	3189	15571
10	雅周镇	60556	47975	3786	0	8795
合计		735296	484531	97652	20845	132268

2. 明晰产权，落实改革主体

为保证农业水价改革的顺利推进，针对部分泵站在农户手中的问题，全市有序启动了灌溉泵站回收工作，目前已有近90%完成泵站回购，为农业水价改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按照管理全覆盖的要求，以村集体为单位，由各区镇人民政府先后发放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工程证220本。



工程名称	海安市墩头镇杜楼村灌溉泵站
工程地点	墩头镇杜楼村
权利人	唐爱中
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号	54320685ME3175368Q
登记时间	2019年12月
水利工程基本特性	
工程用途: 农业灌溉。规格型号 12" 12" ;	
流量(m ³ /s) _____; 功率(Kw) _____; 年均蓄(引、提)水量(m ³) _____。灌溉(排涝)面积(亩):	
水田 248亩、旱地 72亩。	
长度(m) _____。建设资金来源 _____。	
其他: _____。	
工程定位:	
起点: 东经: _____ 北纬: _____	
终点: 东经: _____ 北纬: _____	

工程名称	海安市墩头镇杜楼村灌溉泵站
工程地点	海安市墩头镇杜楼村
权利人	唐爱中
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号	54320685ME3175368Q
登记时间	2019年12月
水利工程基本特性	
工程用途: 农业灌溉。规格型号 _____;	
流量(m ³ /s) _____; 功率(Kw) _____; 年均蓄(引、提)水量(m ³) _____。灌溉(排涝)面积(亩):	
水田 517亩、旱地 21亩。	
长度(m) _____。建设资金来源 _____。	
其他: _____。	
工程定位:	
起点: 东经: _____ 北纬: _____	
终点: 东经: _____ 北纬: _____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落脚点在基层，推动在上层，改革的成败在于政府的推动和基层的落实。为保证改革的推进，我市建立了由主管农业农村的领导挂帅，分管农业的市、镇领导负责，水利、财政、农业农村、发改委等部门参与的市镇两级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领导班子。在全市建成行政推动、纪检监察、职责明确、责任到人的组织管理网络和责任体系。

海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海政办发〔2019〕141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海安市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鉴于人事变动，市政府决定调整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于立志 市委副书记、市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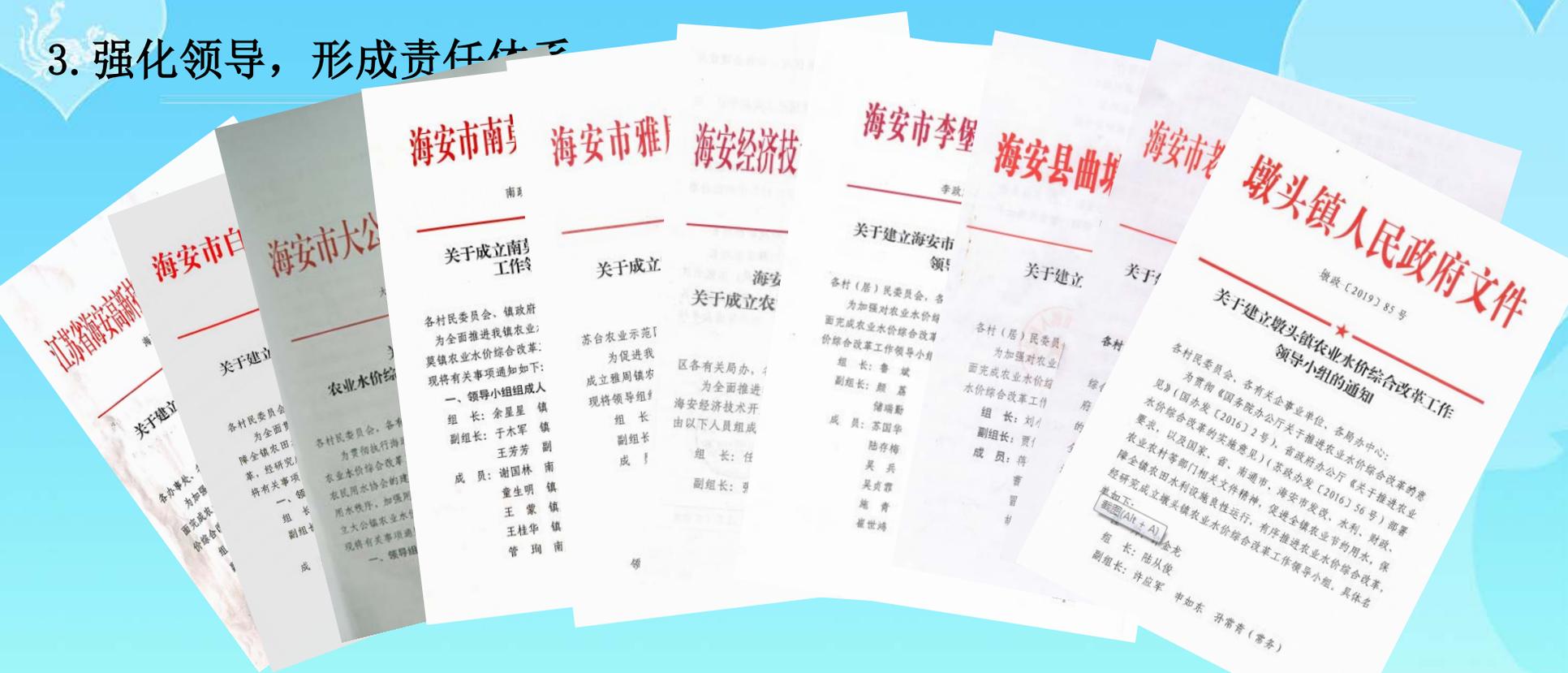
副组长：丁兴育 副市长

成 员：陈兴斌 市政府办副主任

顾维斌 市水利局局长

夏卫军 市发改委主任、市大数据中心党组书记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各区镇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组织和推进辖区内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海安市政府组织召开农业水价改革推进会、现场会、督查会。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区镇组织召开农业水价改革推进会、现场会、培训班、督查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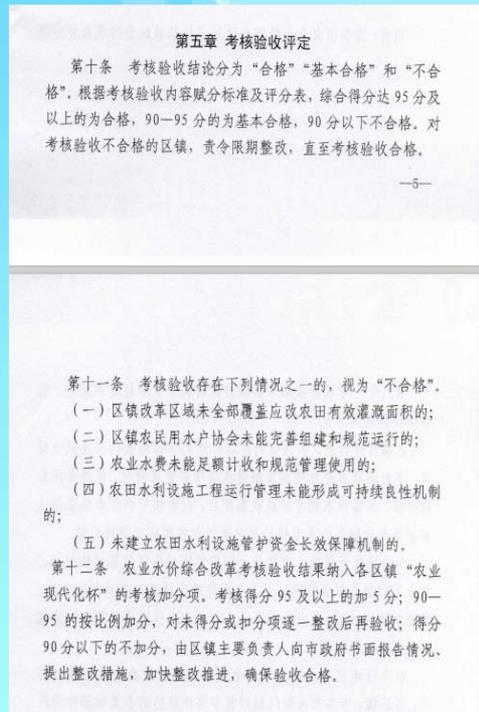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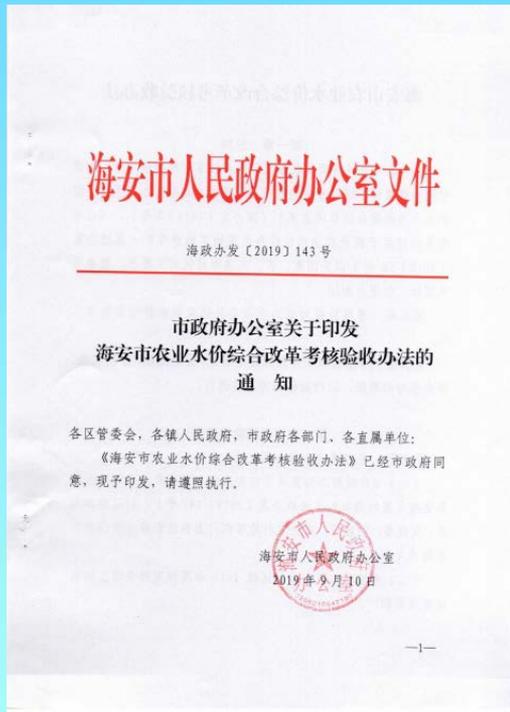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管水员培训会

3. 强化领导，形成责任体系

海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台了《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考核验收办法的通知》（海政办发〔2019〕143号）文件。同时，海安市将改革推进完成情况与对各区镇的“农业现代化杯”考核直接挂钩，通过政府考核将水价改革工作中“抓主动”变为区镇部门“主动抓”，形成全市上下合力攻坚的浓烈氛围。



4.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我市各区镇按照政府引导、农民自愿、依法组建、规范运行的要求建立完善农民用水户协会，全市组建镇级协会10个，村级协会220个，共有会员704人，参与农户207321户。



4.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一是配好协会负责人，组建中，为保障协会人员的素质，优先录用曾在区镇、部门担任过一定岗位或在村支书、村主任等岗位上任职过的刚退休的事业人员，这些人政治素质高、农业农村基层工作经验丰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通过这种办法，既保障了协会的工作能力，且无人员录用社保方面的后遗症，同时也可减少灌溉用水成本，经过实践证明，这是一项目前在我市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行之有效的用人方法。



4.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雅周农民用水户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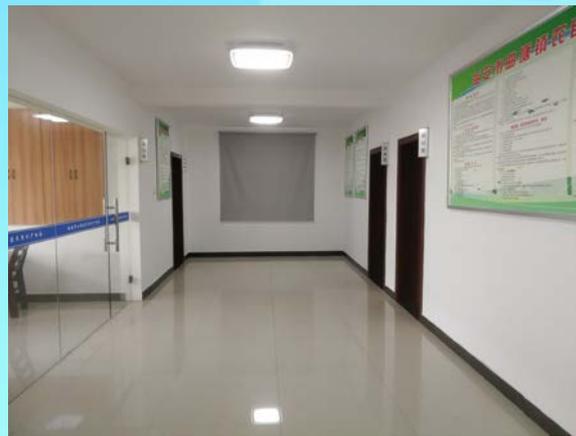
大公农民用水户协会办公室内部

4.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二是建设标准化。各区镇按照简洁、高效、满足工作需要的要求，为协会选择适宜的办公地点。在办公地点通过市级考核验收后，市水利局为每个协会统一配置6张办公桌、2台电脑、2个打印机、5个档案柜。



高新区农民用水户协会



曲塘农民用水户协会

4. 组建协会，明确管理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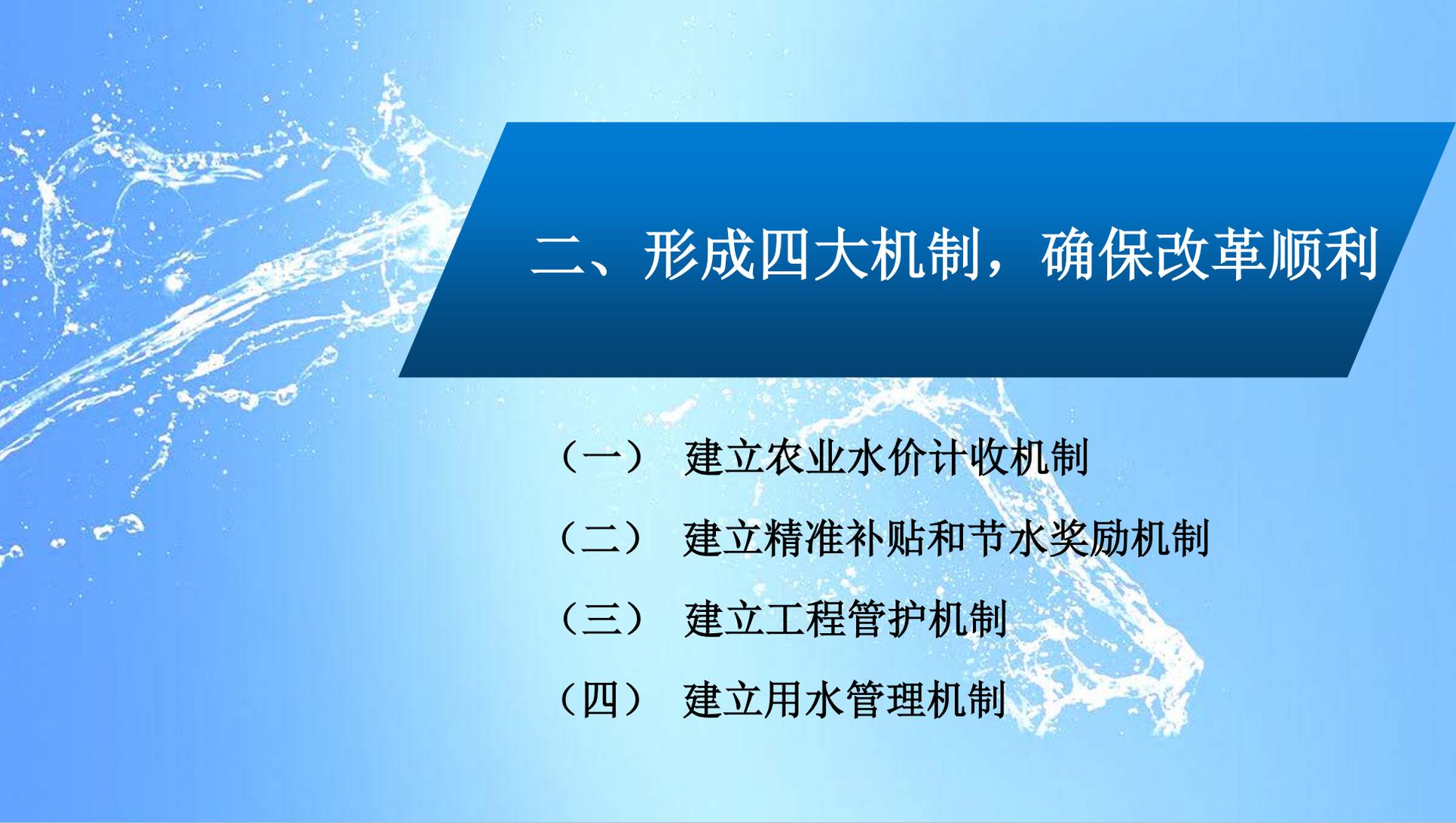
协会在完善各项职责和工作制度的基础上，逐级落实区镇协会职责、村分会职责，逐一落实协会会长、秘书长、常务理事、理事、会计员职责，逐一落实各灌区管水员、各圩区巡堤员职责等，并逐级加强履职情况的监督考核。通过持续开展区镇协会和村分会工作人员、灌区管水员、圩区巡堤员等业务培训，使他们真正掌握各自的工作技能，满足协会各项工作要求。全市目前现有协会办公地点230处。同时从2020年开始，我市启动了村级示范分会建设，目前部分村分会已达到指定的标准。



高新区、曲塘用水户协会网络图



大公北凌村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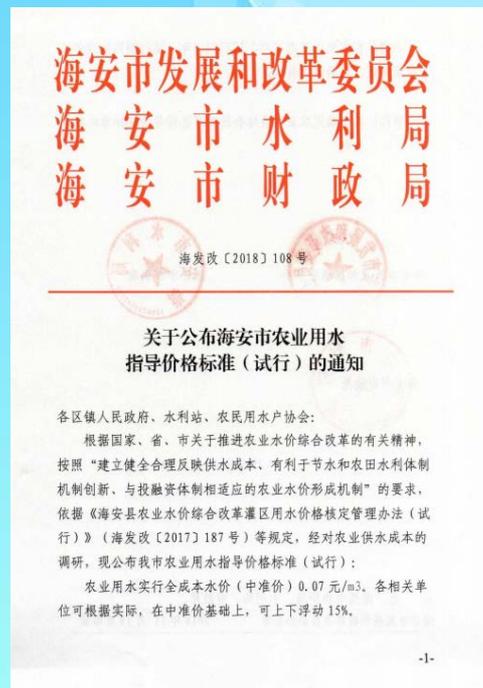
A dynamic background image showing water splashing and flowing, rendered in shades of blue and white. The water droplets and streams are captured in motion, creating a sense of energy and freshness. The background is a gradient of light blue, with the water elements appearing as bright white and light blue highlights.

二、形成四大机制，确保改革顺利

-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 (二) 建立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由发改委牵头，市水利、农机、区镇水利站共同调查研究，通过测算，按照全成本水价的要求制定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灌区用水价格核定管理办法》和《农业用水指导价格标准》，并进行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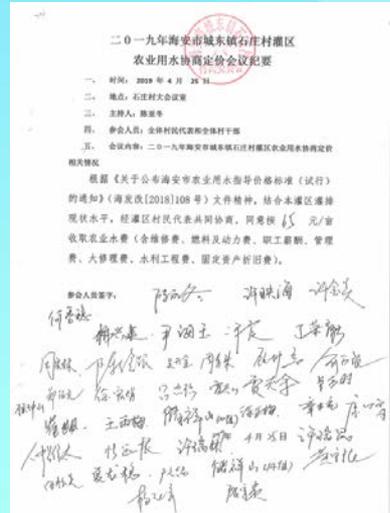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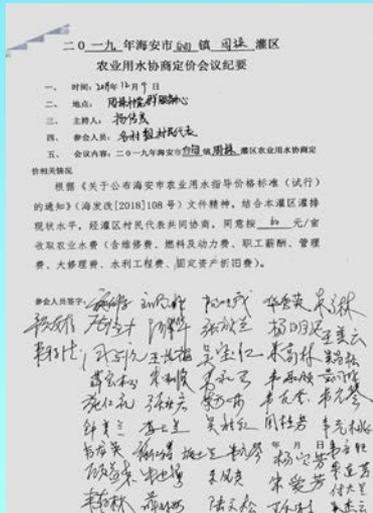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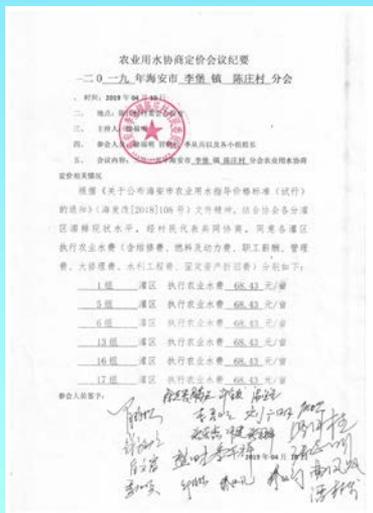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2020年，针对前期农业水价改革过程中发现的水价核定偏低的情况，通过重新测算核定，形式了最新的全成本水价，今年的水价标准近期将公布实施。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农业水价改革的目的是节水和小农水设施的良性运行，但关键在水费征收。为保证农业灌溉水费收缴、维修保养、节水增收的良性链条形成，我市在水价计收中，在市发改委负责科学核定全成本水价的基础上，一是由协会牵头积极引导农民用水户协商定价；二是完善水费使用管理办法；三是规范收费程序和票据。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市水利局统一印制了“海安市农业灌溉水费预收凭证”和“海安市农业灌溉水费计收结算凭证”并发放给各区镇农民用水户协会。

海安市农业灌溉水费预收凭证

开票日期: 2020年5月19日 票据编号: 0038008

缴款单位或个人	李堡镇常南村13组4号泵站		
款项内容	预收农业灌溉水费		
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肆拾肆元整		¥: 2844. ⁰⁰
收款单位盖章	收款人	备注	存根联
	签章		

海安市农业灌溉水费计收结算凭证

开票日期: 2018年12月3日 凭证号码: 00014007

用水户: 11组农户 所在镇(区): 曲塘镇 街道(社区): 新桥村11组

灌溉泵站: 11组泵站 灌溉渠道: 6时 功率: 21KW 灌溉面积: 70亩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全年农业灌溉用水量	1800 ⁰⁰	m ³	
(2)	农业灌溉水价	0.9	元/m ³	
(3)	超定额用水、累进加价收费		元	
(4)	应收农业灌溉水费	360 ⁰⁰	元	(4) = (1) × (2) + (3)
(5)	改革前实收农业灌溉水费	340 ⁰⁰	元	
(6)	精准补贴	196 ⁰⁰	元	
(7)	节水奖励		元	
(8)	实收农业灌溉水费金额	340 ⁰⁰	元	(8) = (4) - (6) - (7)

说明: 本凭证仅用于农业灌溉水费计收结算时使用, 加盖收款单位印章生效。

开票人: 吕伟 收款人: 吕伟 收款单位(盖章):

(一) 建立农业水价计收机制

经过努力，目前我市2020年水费预收率达95%以上。

李堡镇2020年度农业水费预收情况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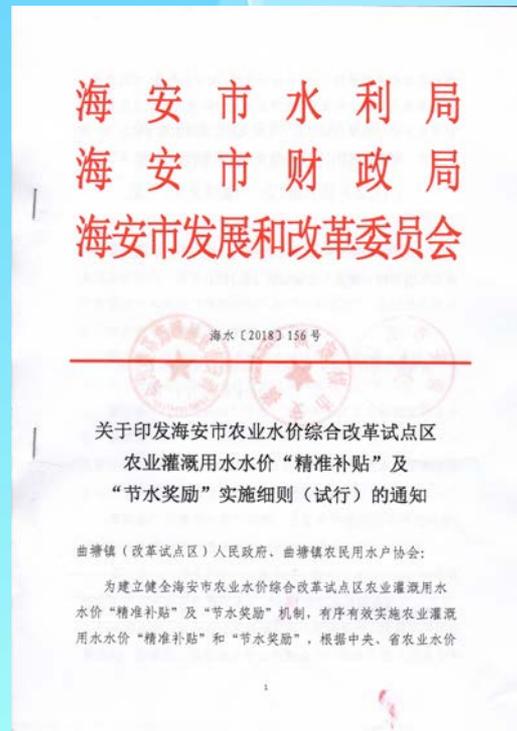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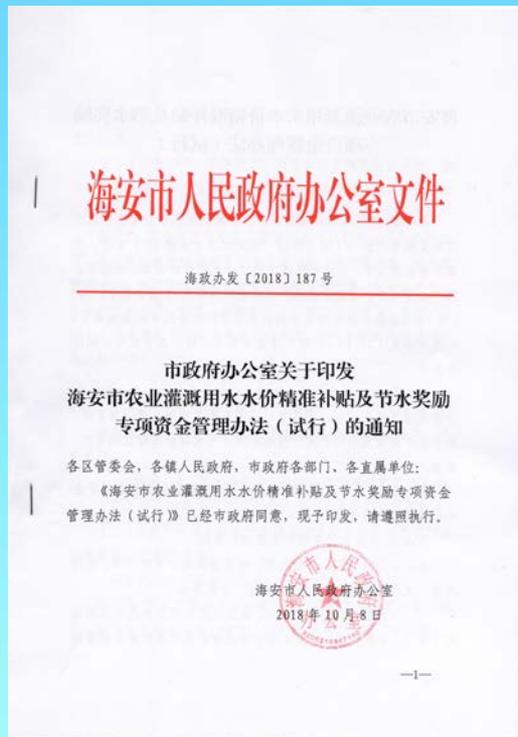
序号	村别	灌溉泵站名称	水泵型号(吋)	灌溉面积(亩)	亩均预收水费(元/亩)	2020年预收水费(元)	备注
1	杨庄村	1组油坊车口	350HWG-8	149.59	66.54	9954.00	
2	杨庄村	2组车口	300HW-7S	45.70	66.19	3025.00	
3	杨庄村	10组水泥厂车口	300HW-7S	288.50	63.20	18233.00	
4	杨庄村	11组车口	300HW-7S	93.80	59.56	5587.00	
5	杨庄村	13组车口	350HWG-8 400HWG-8	324.10	64.52	20910.00	
6	杨庄村	20组车口	350HWG-8	117.00	64.44	7539.00	
7	杨庄村	23组车口	350HWG-8	58.78	61.84	3635.00	
8	杨庄村	24组车口	350HWG-8	279.75	54.06	15122.00	
9	杨庄村	29组大车口	350HWG-8	490.24	59.65	29242.00	
10	丁所村	2组泵站	350HWG-8 350HWG-8	848.36	38.01	32247.50	
11	丁所村	10组泵站	350HWG-8、 300HWG-8	489.59	26.97	13204.10	
12	丁所村	14组泵站	350HWG-8、 300HWG-8	442.40	31.10	13759.30	

高新区2020年度农业水费预收情况统计表

序号	村别	灌溉泵站名称	水泵型号(吋)	灌溉面积(亩)	亩均预收水费(元/亩)	2020年预收水费(元)	备注
1	仁桥村	1组泵站	14吋	91.00	60	5460	
2	仁桥村	2组泵站	12吋	72.45	60	4347	
3	仁桥村	3组泵站	6吋	83.51	60	5011	
4	仁桥村	4组泵站	14吋	294.11	60	17647	
5	仁桥村	6组车口	12吋	86.98	60	5219	
6	仁桥村	7组泵站	14吋	228.47	60	13708	
7	仁桥村	14组泵站	12吋	86.62	60	5197	
8	仁桥村	15组泵站	6吋	148.70	60	8922	
9	仁桥村	18组泵站	14吋	311.08	60	18665	
10	仁桥村	20组泵站	12吋	28.80	60	1728	
11	仁桥村	21组泵站	12吋	360.95	60	21657	
12	孙庄村	3组泵站	14吋	326.62	50	16331	
13	孙庄村	6组泵站	14吋	277.50	50	13875	
14	孙庄村	11组泵站	14吋	99.62	50	4981	
15	孙庄村	15组泵站	10	88.82	50	4441	

(二) 建立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海安市于2018年出台《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实施细则》，并建立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财政预算安排长效机制。



(二) 建立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2018年，我市安排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专项资金300万元，其中县级配套资金200万元，从2019年开始我市每年安排200万元滚动资金专项用于农业水价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

海安市2020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申报明细表

序号	类别	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其中(万元)		责任部门	立项依据	
					省以上	县级及以下			
13	水利管理项目	海安县水利信息化工程	(1)水利智能感知体系、水利云数据中心、基础应用支撑平台、防汛防旱指挥决策支持系统暨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水利工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 (2)丁堡闸视频监控及自动化控制、北凌闸视频监控。	951	301	650	0	县水利局、各区镇	《海安县水利信息化规划》、《海安县防汛防旱指挥决策支持系统暨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水利工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案》、《海安县水利工程管理应用信息化系统实施方案》、海委发〔2017〕10号(注：总投资1750万元，力争2018-2019两年完成。)
14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维修灌溉泵站12座；推广农业水价改革面积31.76万亩，安装计量设施104台套；南英镇400亩高效节水灌区建设；支持农民用水户协会运行；建立县级精准补贴专项资金和节水奖励专项资金等。	921	721	200	0	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镇	《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农田水利建设管护专项资金(小型农田水利)省级以上补助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17〕89号)

海安市2020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预算明细表。

海安县人民政府文件

海政发〔2018〕5号

县政府关于海安县2018年水利工作的意见

各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为推动全县水利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全面完成各项建设任务，现就全县2018年水利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枢纽海安、物流天下”“产业高地、幸福之城”战略定位，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治水方针，以生态河网行动和河岸共治行动为抓手，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用系统思维统

序号	类别	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其中(万元)		责任部门	立项依据	
					省以上	县级及以下			
13	水利管理项目	海安县水利信息化工程	(1)水利智能感知体系、水利云数据中心、基础应用支撑平台、防汛防旱指挥决策支持系统暨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水利工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等； (2)丁堡闸视频监控及自动化控制、北凌闸视频监控。	951	301	650	0	县水利局、各区镇	《海安县水利信息化规划》、《海安县防汛防旱指挥决策支持系统暨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水利工程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案》、《海安县水利工程管理应用信息化系统实施方案》、海委发〔2017〕10号(注：总投资1750万元，力争2018-2019两年完成。)
14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维修灌溉泵站12座；推广农业水价改革面积31.76万亩，安装计量设施104台套；南英镇400亩高效节水灌区建设；支持农民用水户协会运行；建立县级精准补贴专项资金和节水奖励专项资金等。	921	721	200	0	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区镇	《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农田水利建设管护专项资金(小型农田水利)省级以上补助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17〕89号)

(二) 建立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目前按照相关的管理办法，各年度的精准补贴、节水奖励资金已全部补贴到位。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海水〔2019〕14号

关于下达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资金的通知

曲塘、雅周、高新区农民用水户协会：

为有力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鼓励高效节水灌溉实施，根据《海安市农业灌溉用水水价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海政办发〔2018〕187号）和《关于印发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区农业灌溉用水水价“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海水〔2018〕156号）文件，现将曲塘镇2018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节水奖励资金，雅周镇王垛村2组、5组、6组、9组、13组灌溉泵站2017、2018年高效节水灌溉精准补贴，高新区海北村1号、2号、3号灌溉泵站2017、2018年高效节水灌溉精准补贴下拨给你们，请将该资金补、奖到各村、各灌区。

特地通知

1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海水〔2020〕64号

关于下达2019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精准补贴、节水奖励资金的通知

各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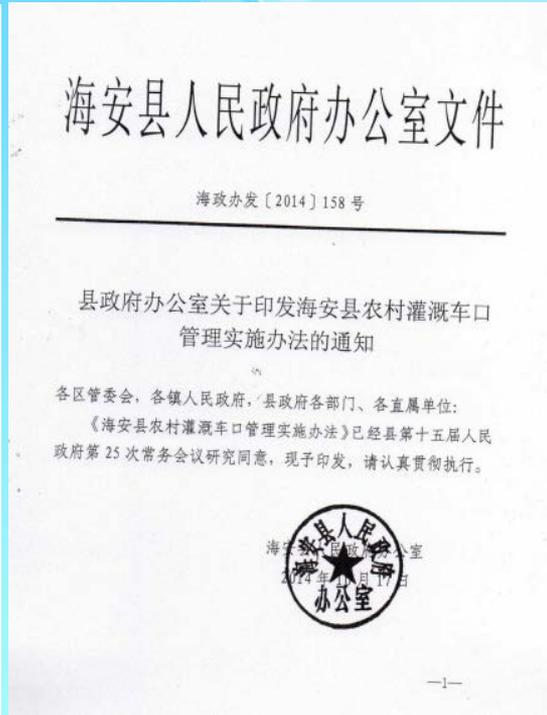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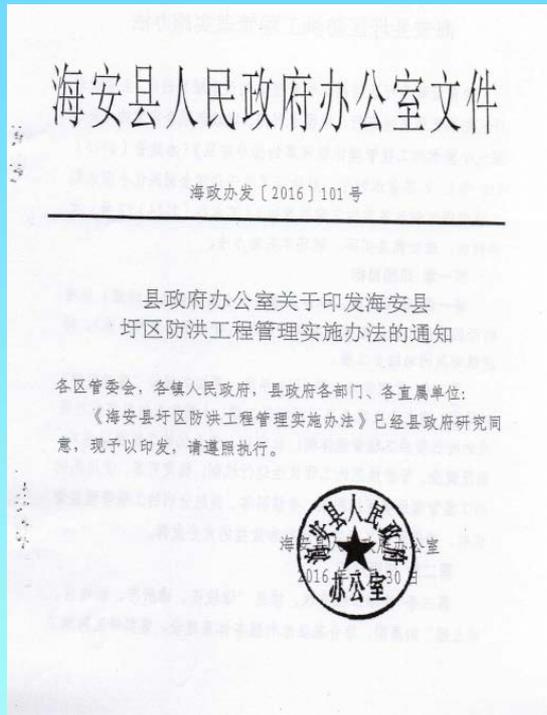
根据《海安市农业灌溉用水水价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海政办发〔2018〕187号）及《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区农业灌溉用水水价“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实施细则（试行）》（海水〔2018〕156号），结合各区镇已安装计量设施数量和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现将2019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节水奖励资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精准补贴资金及节水奖励资金731593元，资金来源为海安县2017年中央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专项用于2019年度高效节水灌溉泵站电费补贴、灌溉泵站计量设施

- 1 -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按照“高效供水、精细用水、尊重实际、有效管控、周到服务”的原则，在市政府出台《圩区防洪工程管理实施办法》、《农村灌溉泵站管理实施办法》等管护办法的基础上，2019年开始按照“协会统管、分会负责、政府考核”的要求对全市3280座泵站、渠道、圩口闸、排涝站实行小农水管护全覆盖，全面落实管理经费。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海水〔2020〕12号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关于拨付2019年下半年海安市里下河圩区防洪
工程管护市级补助经费的通知

各区镇财政所、水利站，各区镇农民用水户协会：

根据《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安县圩区防洪工程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海政办发〔2016〕101号），海安市水利局联合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对2019年海安市里下河圩区防洪工程管护工作进行了考核。综合前三季度考核结果，各区镇全年度考核得分分别为：高新区96.7分，开发区97.5分，大公镇94.5分，曲塘镇95.0分，南莫镇95.6分，白甸镇96.3分，墩头镇96.4分。根据考核结果，各区镇能正常开展圩区防洪工程管护工作，实现了工程的良性运行，保障工程

-1-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海水〔2020〕65号

关于下达2019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绩效考核奖励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向纵深发展，促进农田水利设施良性运行管护，根据南通市水利局、南通市财政局《关于海安市2018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通水利农〔2019〕23号）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考核验收办法的通知》（海政办发〔2019〕143号），按照2019年度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考核结果，现将海安市2019年度各区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奖励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考核奖励专项资金80万元，资金来源为2018年中央及省级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补助资金，资金按照2019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考核结果占60%。

海安市水利局
海安市财政局

海水〔2020〕66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高新区和雅周镇高效节水维修改造
补贴经费的通知

海安高新区管委会、雅周镇人民政府：

按照南通市水利局、南通市财政局《关于海安市2018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通水利农〔2019〕23号）和海安市水利局、海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高新区和雅周镇高效节水维修改造补贴经费指标的通知》（海水〔2019〕52号）文件要求，根据海安高新区和雅周镇高效节水维修改造项目完工验收情况，现将工程相关补贴经费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8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高效节水维修改造补贴总经费20.5万元，其中高新区8万元，雅周镇12.5万元。

-1-

圩区防洪工程管护补助经费

绩效考核奖励专项资金

高效节水维修改造补贴经费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2019年我市各类用于农田水利管护经费为1933万元。今年以来，我市进一步深化改革成果，针对改革过程中发现的存在问题，正在修改完善新的小农水管护管理办法。对全市灌排设施按照15元/亩的标准由市、镇（街道）两级按照供血和造血相结合的办法共同负担管护经费，全面提升我市小农水精细化管护的水平。

海安市 2019 年小型农田水利管护资金汇总表

资金来源	资金金额（万元）	资金用途
海安市 2019 年农业发 展专项资金	120	里下河圩堤加固
	200	水价改革精准补贴及 节水奖励
	500	里下河圩口闸闸门改 造
2019 年第二批省以上 水利发展资金	340	水价改革
2019 年省级水利发展 资金（考核奖补）	397	农村河道管护及农田 水利维修养护
海安市农业基本现代 化建设资金	90.0416	农灌车口维修
海安市里下河圩区防 洪工程管护资金	285.99	里下河圩区防洪工程 管护
合计	1933.0316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管护公示牌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二〇一九年李堡镇农业灌溉供水合同

甲方：海安市李堡镇农民用水户协会

乙方：李堡镇农民用水户协会 蒋庄村分会

为切实加强农业灌溉供水管理，严格控制农业灌溉用水量，足额计收农业灌溉水费，保证农业灌溉供水，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一、泵站基本情况

蒋庄村分会，现有小型灌溉泵站15座，用水户1252户，装机容量230Kw，耕地面积4981亩（其中，水田4109亩，旱田51亩），下达农业灌溉用水指标365.6万m³，灌溉用水定额850m³/亩。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将蒋庄村3、8、9、10、13、18、22、23、29、30组灌溉泵站承包给乙方使用管理，依法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对灌溉过程进行考核，对所订的当年灌溉用水指标进行重点考核。

2. 根据市发改委批复的农业水价标准，采用统一印发的票据组织水费征收并解缴镇农民用水户协会代管代支，坚决杜绝乙方乱收费、乱收费。

3. 督促乙方参加镇农民用水户协会、农机部门组织的

蒋庄村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协议

甲方：蒋庄村村民委员会分会

乙方：吴建超 身份证号22600198012101120

为加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的管理与养护，确保农村水利设施良性运行，稳定可靠使用，根据省、市、镇相关文件精神，甲方将本村部分工程的日常管理与养护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责任，维护双方利益，经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管护工程

1. 灌溉工程：2组 泵站（1座泵站 1座渠道）。

二、管护标准

1. 泵站管理：①灌溉泵站、泵站运转正常，进出水顺畅，主体结构完好，泵房、进出水池等附属设施整洁，无进出水池堵塞、淤积现象，无人员居住、物品堆放、设备损坏和被盗现象。②渠道管护：渠道顶部无堆积物，渠道内无杂草现象、无阻水杂草、杂物。③定期检查，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设备、渠道及配套建筑物检查，记录完整、准确。

三、双方责任

甲方在管护协议签订之前，需将水利工程设施存在的缺陷维修到位，将泵站管护范围的农作物清理到位。

乙方需按协议管护标准要求进行管护。

四、乙方有下列情况的，视为不合格，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

1. 失职引起水利设施损毁严重的。
2. 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引发事故的。

五、因乙方不合格或乙方原因难以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乙方的承包管理养护协议，乙方合格的并能继续履行的，期满后，甲方优先续签新一轮的协议。

六、本协议管护日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双方签字后生效。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水利站一份。

甲方（盖章）：蒋庄村村民委员会分会

代表（签字）：吴建超

乙方（盖章）：吴建超

代表（签字）：吴建超

2019年1月1日

李堡镇农民用水户协会 农田灌溉水利设施检查记录表

检查日期：2019年1月25日

村	组	检查内容及存在问题	检查人签字
蒋庄	12组	经检查蒋庄村各泵站均能正常使用，渠道均畅通，无堵塞、淤积、杂草等现象，各机井均正常。	吴建超
蒋庄	18组	蒋庄村各泵站均能正常使用，渠道均畅通，无堵塞、淤积、杂草等现象，各机井均正常。	吴建超
蒋庄	17组	蒋庄村各泵站均能正常使用，渠道均畅通，无堵塞、淤积、杂草等现象，各机井均正常。	吴建超
蒋庄	15组	蒋庄村各泵站均能正常使用，渠道均畅通，无堵塞、淤积、杂草等现象，各机井均正常。	吴建超
蒋庄	13组	蒋庄村各泵站均能正常使用，渠道均畅通，无堵塞、淤积、杂草等现象，各机井均正常。	吴建超

注：1. 泵站检查内容：闸、站、涵、及配套设备、水泵、电机、配电箱

2. 渠道检查内容：渠道主体、节制闸、分水闸及渠道两侧护土等。

农业灌溉供水合同

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协议

农田灌溉水利设施检查记录表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维修合同

甲方：李堡农民用水户协会
乙方：张忠（身份证号码：320221197420010107）

甲方同意将李堡镇李堡泵站委托乙方进行维护与保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维修范围：李堡镇各村农业灌溉泵站
二、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6月26日

三、费用结算：甲方按照协商意见，每年付给乙方劳动报酬（人民币）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甲方职责：1.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服务内容；按合同支付乙方费用。

乙方职责：1. 乙方按合同提供技术服务；2. 根据合同规定完成技术服务，对服务质量负责，乙方要严格按照质量标准、国家标准及国家设备安全操作规程，更换和检修，并确保甲方要求；3. 保证：乙方及关联人员保险，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如果乙方不按时履约不保险，一切后果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4. 乙方人员须遵守甲方现场及国家相关规定。

安全管理规定：5. 设备检修后，须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五、合同履行期间，如因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须经双方同意，并另行签订合同方为有效。
六、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规定执行。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李堡农民用水户协会
乙方（盖章）：张忠

李堡农民用水户协会
农田灌溉水利设施维修保养记录表

维修保养日期：2020.12.20

村 组	维修保养内容	维修保养人
丁村 二组	换轴瓦套轴材料	张忠 张忠

注：1. 泵站维修保养内容：闸、轴、油、及配套设施、水泵、电机、配
2. 渠道维修内容：渠道主体、节制闸、分水闸及渠道两侧护土等。

李堡农民用水户协会
农田灌溉水利设施维修保养记录表

维修保养日期：

村 组	维修保养内容	维修保养人
曹元	2 换轴瓦套轴材料 大修轴瓦套轴 5月7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曹元	26 以修理 5月11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曹元	27 以修理换轴瓦套轴材料 大修轴瓦套轴 5月11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曹元	33 以修理 换水盘等件 5月11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曹元	37 以修理 换轴瓦套轴 三角带 换材料 5月11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曹元	9 以修理 换轴瓦套轴 材料 5月11日	张忠 张忠 张忠

注：1. 泵站维修保养内容：闸、轴、油、及配套设施、水泵、电机、配
2. 渠道维修内容：渠道主体、节制闸、分水闸及渠道两侧护土等。

032001900204 江苏维修管理事务所

维修单

维修内容：

维修日期：

维修人员：

维修地点：

维修费用：

维修单位：

维修人：

维修日期：

维修地点：

维修费用：

维修单位：

维修人：

维修日期：

维修地点：

维修费用：

维修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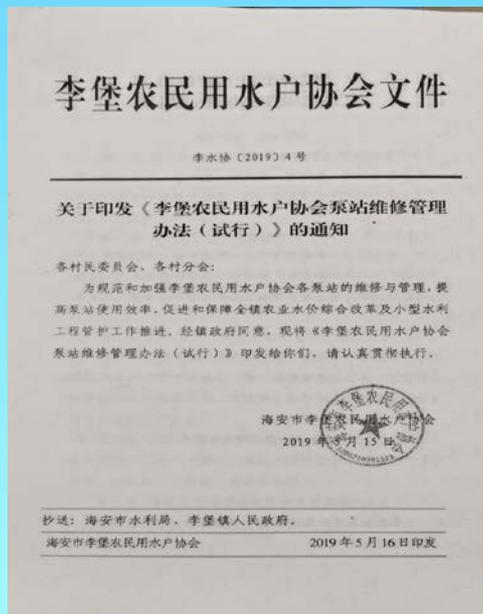
维修人：



灌溉泵站维修养护合同、维修现场、记录、票据。

(三) 建立工程管护机制

通过各项激励和考核措施的落实，目前我市各区镇都在积极发挥各自主观能动性，按照协会牵头、专业维修等模式，积极开展维修管护工作，基本实现“产权明晰、权责落实、经费保障、管用得当、持续发展”的运行管理目标。



农田水利设施工程管理制度

- 第一条：协会辖区内灌溉工程设施使用权和管理权为本协会享有。
- 第二条：在灌溉期间，用水户代表、执委会成员均应巡视护水，用水协会必须组织用水户对所辖渠段加强检查维护，保证渠道安全通水。
- 第三条：灌溉前协会应对渠道进行全面检查，对影响通水的渠道及建筑物应及时组织力量进行维修。
- 第四条：每次放水结束后，用水户代表（管水员）要对用水组辖区内渠道进行检查，发现淤积、垮塌问题，应及时组织用水户维修。发现大的安全问题，应上报协会执委会组织维修。
- 第五条：本协会的工程管理实行分级负责制，泵站及以下渠道及其小型建筑物由用水组管理。
- 第六条：泵站及以下渠道维修、养护由用水组制定方案，用水组会员大会通过后实施，所需资金由用水组各用水户按受益面积分摊。
- 第七条：本协会新建灌溉工程由执委会负责组织规划设计，会员代表大会审批，资金与劳务由新建工程的受益者按灌溉面积分摊。
- 第八条：工程日常维修费用的来源，可按历年平均发生的该项费用计入协会的供水成本中预收，年终结算时按实际发生的日常维修费用结清。
- 第九条：协会的工程大修、更新改造或新建、配套，按现行政策规定，除争取到县级以上财政资金外，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经会员代表大会讨论研究后，落实筹集大修、更新或新建、配套工程资金。
- 第十条：渠道绿化实行分级管理，由用水户代表与执委会成员实施并管理。
- 第十一条：本协会会员有完成灌溉工程维修的义务，任何会员不得拒绝。

海安市曲塘农民用水户协会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全市3280座灌溉泵站灌区供水计量设施全面配套到位，实现计量设施全覆盖，已安装多普勒流量计53台，电磁管道流量计49台，插入式流量计812台，“以电折水”模块878台，其他1488座泵站全部采用“以电折水”率定，同时建成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数据中心建设，已安装的1792套流量计全部实现自动存储和远程传输。



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数据中心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多普勒流量计



电磁管道流量计



插入式流量计



“以电折水”模块



流量计传输终端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以电折水”率定现场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海安市 2018 年中央及省级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以电折水”率定报告

海安市 2018 年中央及省级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以电折水”率定报告

针对海安市农田灌溉用水量统计方法中存在情况复杂、统计困难的问题，提出基于“以电折水”农田灌溉用水量统计方法，以电灌站为基本单元进行水电转换系数率定，实现了“以电折水”方法计量灌区用水量，并建设一套先进、低成本、高可靠的农田灌溉用水信平台，实现对农田灌溉用水的计量、水费征收、管理及运行维护的体化管控。

“以电折水”计量方法是根据用电量换算用水量，其主要原理机组功率与流量有关，当河网水位差变化不大时，可认为机组功率变[7]；因此只需事先通过率定水电转换系数，求出水泵提水量与电量的关系，即每度电的提水量，以后使用时，只需统计提水用电量即可。抽水泵站水电转换系数计算方法：将同一时间段内获得的系提水量 Q 和用电量 W 采用下式进行计算，得到水泵水电转换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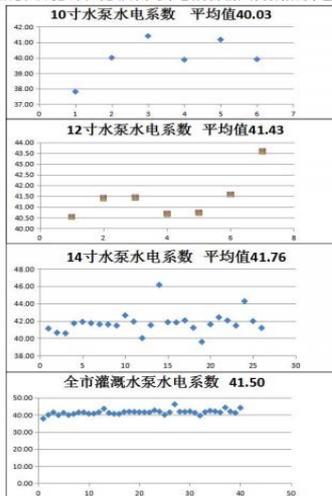
$$T = \frac{Q}{W} \quad (1)$$

公式中：T 为水电转换系数， $\%/\text{m}^3$ 。

率定步骤

(1) 泵站选择

从表 1 可以看出，泵站水电转换系数和水泵规格之间没有明显的变化关系。主要因为海安市电灌站水泵都是混流泵，取水能力相差小，因此取率定值的平均值作为泵站水电转换系数，方便测算用水量。



“以电折水”率定报告

灌溉泵站“以电折水”率定卡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开发区2019年度灌溉泵站计量设施、用水量统计表

序号	村别	灌溉泵站名称	水泵型号 (吋)	灌溉面积 (亩)	用水量 (m ³)	计量设施形式
1	上湖村	上湖村6组泵站	8寸	13	19263	以电折水率定
2	上湖村	上湖村7组泵站	350HW-8	317.11	62777	以电折水率定
3	上湖村	上湖村12组泵站	300HW-8	152.4	216876	以电折水率定
4	上湖村	上湖村18组泵站	300HW-8 350HW-8	561.22	57511	以电折水率定
5	五坝村	五坝村5组泵站	12寸2台	200	723484	以电折水率定
6	五坝村	五坝村6组I号泵站	12寸1台	205	52130	以电折水率定
7	五坝村	五坝村6组II号泵站	14寸2台	250	733305	以电折水率定
8	五坝村	五坝村10组泵站	8寸	48	68192	以电折水率定
9	五坝村	五坝村17组泵站	14寸2台	180	93611	以电折水率定
10	五坝村	五坝村18组泵站	12寸、14寸	80	41934	以电折水率定
11	五坝村	五坝村19组泵站	12寸	98	264182	以电折水率定
12	五坝村	五坝村20组泵站	10寸	90	369491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3	五坝村	五坝村22组泵站	12寸	163	122946	电磁管道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4	五坝村	五坝村23组I号泵站	10寸	140	317720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5	五坝村	五坝村23组II号泵站	8寸	30	292109	以电折水率定
16	五坝村	五坝村24组泵站	14寸	218	173953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7	五坝村	五坝村27组泵站	14寸	230	282696	以电折水率定
18	五坝村	五坝村28组泵站	14寸	120	399622	以电折水率定

南莫镇2019年度灌溉泵站计量设施、用水量统计表

序号	村别	灌溉泵站名称	水泵型号 (吋)	灌溉面积 (亩)	用水量 (m ³)	计量设施形式
1	砖桥村	1组泵站	300HW-8	156.54	168767	以电折水率定
2	砖桥村	12号泵站	200HW-8S	133.959	88332	以电折水率定
3	砖桥村	7号泵站	200HW-8S	44.391	60622	以电折水率定
4	砖桥村	砖桥3组泵站	300HW-8	149.717	159431	以电折水模块+4G模块
5	砖桥村	4组泵站	250HW-8	158.138	174944	以电折水率定
6	砖桥村	10号泵站	250HW-8	125.064	122566	以电折水率定
7	砖桥村	9号泵站(7组)	200HW-8S	91.818	123182	以电折水模块+4G模块
8	砖桥村	8号泵站	200HW-8S	105.296	72318	以电折水率定
9	砖桥村	9组泵站	300HW-8	155.428	74479	以电折水率定
10	砖桥村	11组泵站	250HW-8	130.75	123939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
11	砖桥村	12-14组泵站	300HW-8	278.16	265966	以电折水率定
12	砖桥村	11号泵站	250HW-8	100.424	81629	以电折水率定
13	砖桥村	16、17组泵站	300HW-8	160.93	211687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
14	砖桥村	18组泵站	250HW-8	154.724	177408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5	砖桥村	19组泵站	250HW-8	116.078	84093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
16	砖桥村	13号泵站(20组)	200HW-8S	109.32	113798	以电折水模块+4G模块
17	砖桥村	21组泵站	250HW-8	119.899	84198	插入式电磁流量计(含远程传输)
18	砖桥村	23组泵站	300HW-8	123	196209	以电折水率定

2019年度灌溉实际用水量统计

（四）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海安市明确了灌溉用水定额，下发了《关于下达海安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区水稻灌溉用水定额标准的通知（试行）》（海水[2018]81号），老通扬河以南及通榆河以东（含红星中型灌区）地区为850 m³/亩，老通扬河以北及通榆河以西地区为740 m³/亩。同时按照总量控制原则，根据不同片区及各镇灌溉面积，将农业水权分配到各镇农民用水户协会、村分会等用水主体。

海安县水利局文件

海水[2018]81号

关于下达海安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区 水稻灌溉用水定额标准的通知（试行）

曲塘镇人民政府，水利服务站，农民用水户协会：

为严格控制农业用水，实现总量控制，促进节约用水，根据在改革试点区域测定（流量计计量）的水稻全生长期灌溉用水量，结合调查核算的多年水稻全生长期灌溉用水量，现核定下达海安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区域水稻灌溉用水定额：长江水系区域即老通扬河以南通榆河以东地区 850 m³/亩；淮河水系区域即老通扬河以北通榆河以西地区 740 m³/亩。请遵照执行。全县其他将推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区域参照执行。

特此通知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海安市2019年度农业灌溉用水量统计表

序号	区镇	灌溉面积(亩)	用水指标(万m ³)	2019年用水量(万m ³)
1	李堡镇	68143	4534	3909
2	滨海新区	62661	4062	3181
3	曲塘镇	79938	6224	6032
4	白甸镇	47865	2672	2639
5	大公镇	70294	4381	3399
6	墩头镇	94250	5974	5162
7	高新区	101719	6911	5781
8	开发区	86618	6453	6148
9	南莫镇	63252	3968	3911
10	雅周镇	60556	4960	4062
合计		735296	50140	44225

(四) 建立用水管理机制



NO. 201600047426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取 水 许 可 证

取水(海安)字[2018]第 N062100Q3

取水权人名称: **海安县大公农民用水户协会(红星灌区)** 法定代表人: **陈建军**

取水地点: **北凌河、红星河** 退水地点: /

取水方式: **提水** 退水方式: /

取水量: **3000万立方米/年(P=50%)** 退水量: 0

取水用途: **农业取水** 退水水质要求: /

水源类型: **地表水**

有效期限: 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审批机关(印章)
2018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NO. 201700005265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取 水 许 可 证

取水(海安)字[2019]第 N06210104

取水权人名称: **海安县城东农民用水户协会** 法定代表人: **赵雨峰**

取水地点: **栟茶运河、友谊河、立公河等** 退水地点: /

取水方式: **提水** 退水方式: /

取水量: **5600.0万立方米/年** 退水量: 0.0万立方米/年

取水用途: **农业取水** 退水水质要求: /

水源类型: **地表水**

有效期限: 自 2019 年 09 月 01 日 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

  审批机关(印章)
2019 年 09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The background of the slide features a dynamic splash of water in shades of blue and white, creating a sense of movement and freshness. The water droplets and streams are captured in mid-air, with some appearing as bright white highlights against the darker blue background.

三 强化督查考核，通过改革验收

- (一) 统一验收标准
- (二) 统一验收档案管理要求
- (三) 统一考核验收程序



南通市级验收



海安县级自验



区镇验收

(一) 统一验收标准



验收推进会

(二) 统一验收档案管理要求

按照《江苏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验收指南》（苏水办农〔2020〕7号）的要求，各区镇统一验收档案资料管理要求，包括全镇改革面积落实到村到户的情况以及所有泵站计量设施安装、所有农田水利工程管护情况、工程管护组织运行情况、农业用水指标分解情况、农业用水计量记录情况、农业用水价格协商程序、农业水费收取公示、农业水价改革资金支付情况、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效益、农民群众对改革的评价等。



南莫镇

(二) 统一验收档案管理要求



白甸镇



高新区



大公镇



开发区



李堡镇



雅周镇

(三) 统一考核验收程序

各区镇成立现场查看组、资料查阅组、调查走访组的镇级验收组，各验收组按照分工对照验收标准逐项进行自查打分，在自验合格的前提下，报请市级验收组组织验收。



现场查看组



资料查阅组



调查走访组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自验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区级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验收时间	2019.12.13
核定改革面积(亩)	101719	完成改革面积(亩)	101719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高新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高新区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要求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区级考核办法;组织召开区级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101719亩,区、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合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区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民满意度较高。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协会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制度,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海安高新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验收标准,同意通过角斜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验收。	验收组长 签字	韩俊	
验收单位(签字)	现场查看组: 王宏	资料查阅组: 韩俊 邱文坤 孙	调查走访组: 孙昭 孙以华 钱树祥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镇级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市角斜镇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	2019.12.15
核定改革面积(亩)	62661	完成改革面积(亩)	62661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角斜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角斜镇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要求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镇级考核办法;组织召开了镇级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62661亩,镇、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合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镇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基本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协会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制度,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角斜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验收标准,同意通过角斜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验收。	验收组长 签字	韩俊	
验收单位(签字)	现场查看组: 孙以林 李泽 孙以平	资料查阅组: 韩俊 孔建 周新	调查走访组: 孙以林 孙以华 潘维生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镇级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市大公镇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	2019.12.12
核定改革面积(亩)	70294	完成改革面积(亩)	70294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大公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大公馆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时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镇级考核办法;组织召开了镇级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70294亩,镇、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合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镇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基本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协会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制度,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大公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验收标准,同意通过大公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验收。	验收组长 签字	韩俊	
验收单位(签字)	现场查看组: 陆志华 朱良华	资料查阅组: 孙以林 陈强	调查走访组: 孙以林 孙以华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镇级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验收时间	2019.12.12
核定改革面积(亩)	86618	完成改革面积(亩)	86618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时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考核办法;组织召开了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86618亩,区、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合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区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足额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争取上级支持,加大投入力度,改善灌溉条件。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开发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验收标准,同意通过开发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验收。	验收组长 签字	韩俊	
验收单位(签字)	现场查看组: 孙以林	资料查阅组: 孙以林	调查走访组: 孙以林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镇级自验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市南莫镇人民政府		
核定改革面积(亩)	63252	完成改革面积(亩)	63252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市南莫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市南莫镇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要求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镇级考核办法,组织了镇级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63252亩,镇、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会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镇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基本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协会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制度,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农业水价改革管理现场,核查水价改革台账资料,南莫镇水价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级验收标准,同意通过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		
截图(Alt + A)			
验收组长签字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组

职别	单位(部门)	职务/职级	签名
组长	海安市水利局	主任	张洪斌
成员	海安市发改委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财政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水利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水利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南莫镇	镇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南莫镇	书记	顾磊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市大公馆镇人民政府		
核定改革面积(亩)	70294	完成改革面积(亩)	70294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建立了海安市大公馆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了海安市大公馆镇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计划并按要求组织实施;各村按要求完成了改革面积的情况;建立了镇级考核办法,组织了镇级农业水价改革工作会议,各项改革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认真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的工作要求,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70294亩,镇、村农业用水户协会及分会组建规范,协会运行管理正常,全镇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基本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协会管理,规范财务运行制度,创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农业水价改革管理现场,核查水价改革台账资料,大公馆镇水价改革各项指标符合省级验收标准,同意通过海安市农业水价改革市级验收。		
截图(Alt + A)			
验收组长签字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组

职别	单位(部门)	职务/职级	签名
组长	海安市水利局	主任	张洪斌
成员	海安市发改委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财政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水利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水利局	科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大公馆	镇长	顾磊
成员	海安市大公馆	书记	顾磊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县级验收

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验收评分表

序号	项目	指标	分值	标准	需提供的材料	得分	扣分原因
1	组织领导有力 (20分)	健全领导机制	4	成立改革领导小组,或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得分2分;召开领导小组会议或联席会议2分。	领导小组文件;召开会议的通知、纪要等。	4	
2		制定实施方案	4	县(市、区)政府批复《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得分2分;制定年度实施方案或实施计划得分2分。	《实施方案》及批复文件;年度实施计划。	4	
3		划定改革范围	4	对照省确定的有效灌溉面积,按照“谁改造、谁确权”科学划定改革范围得分4分。	改革面积确权相关材料。	4	
10	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15分)	出台精准补贴办法	3	县(市、区)出台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办法得分3分。	出台的相关文件。	3	
11		出台节水奖励办法	3	县(市、区)出台农业用水节水奖励办法得分3分。	出台的相关文件。	3	
12		落实水价改革资金	5	建立财政预算安排长效机制得分2分;省、县财政安排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资金得分2分;资金用于精准补贴、节水奖励得分。	建立财政预算安排长效机制相关文件;省、县财政安排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文件;资金支付相关材料。	3	
13		规范资金使用管理	4	省级以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专项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得分2分;资金使用合规、合规得分2分。	省级以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专项资金拨付及使用使用等文件材料。	4	
14		出台管护办法	3	县(市、区)出台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办法得分1分;加强工程管护考核结果运用得分2分。	出台的文件、工程管护考核机制及落实情况等文件材料。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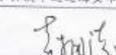
22	改革成效明显 (20分)	完成改革任务	4	按照确定的改革范围,落实各项改革措施得分4分。	完成改革任务落实到具体田块统计表。	4	
23		促进农业节水	3	农业节水宣传有力得分1分;节水效果明显得分2分。	宣传材料;年度用水量对比,节水量证明等材料。	5	
24		工程运行良好	5	农田水利工程竣工验收得分5分。	未发生群众投诉工程管护等情况。	5	
25		水费收取规范	3	水费实施区域水费征收率不低于95%得分3分;85%-95%按比例得分,低于85%不得分。	水费收缴标准,水费收缴统计表,水费征收证明等。	2.5	水费征收实收率80%,按比例扣0.5分。
26		农民负担合理	3	群众对农业水价改革满意度不低于75%得分3分,低于60%不得分;60%-75%按比例得分。	群众满意度时有调查表等,每个乡镇有调查表不少于15份。	3	
基础得分小计		100		基础得分		99.5	
27	加分项目 (3分)	典型经验	1	省级以上转发,刊登或交流经验做法	转发通知以及报刊、杂志或网页等	1	在省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会全省农村水利工作座谈会上经验交流。
28		机制创新	1	改革机制创新	有关机制建立运行情况	1	建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数据中心,推广信息化管理。
29		水权交易	1	对农业节水已实施了水权交易	农业节水情况及水权交易情况		
加分项小计		3		加分项得分		2	
验收得分合计						101.5	

备注:各项得分保留一位小数点。

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验收意见表

申请单位	海安市水利局	验收时间	2019.12.31
核定改革面积 (亩)	735296	完成改革面积(亩)	735296
		占比(%)	100
组织领导情况	成立了海安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联席会议;制定了《海安市农业水价改革实施方案》并经市政府批复,各年度制订了实施计划并按要求组织市各部门及区镇实施;完成了各区镇改革面积核定;建立了市、镇两级考核督导机制,组织召开了全市农业水价改革推进会,培训会等,日常督导检查常态化;按照上级要求各项计划、总结等资料报送及时,改革台账规范齐全。		
四项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了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各相关机制内容符合改革验收考核要求。		
主要改革成效	完成改革面积73.5296万亩,全市农业节水改革成效明显,各区镇用水户协会组建规范,运行管理正常,工程管护及运行良好,农业水费征收基本到位,农民负担合理。		
问题及建议	需进一步加强农业水费征收管理,创新开展水利工程管护办法。		
有无“否决项”	无		
验收结论	经检查农业水价改革管理现场,查验部门及区镇水价改革台账资料,结合对各区镇农业水价镇级验收结果,同意海安市农业水价改革通过海安市级自验。		
验收组长签字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验收工作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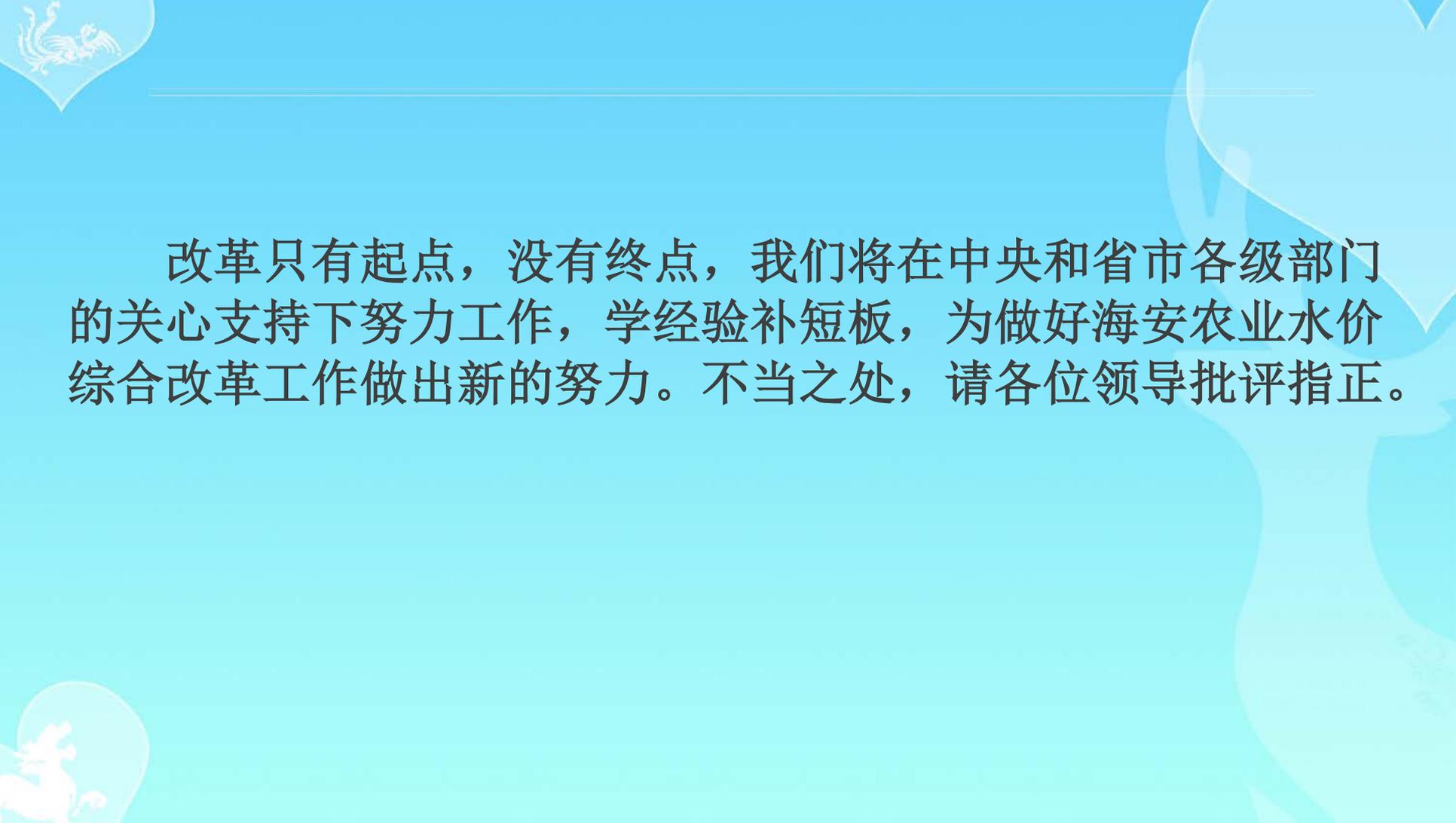
职别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职级	签名
组长	刁拥涛	海安市发改委	书记	
成员	顾维斌	海安市水利局	局长	
成员	张宏林	海安市水利局	总工程师	
成员	黄玉凤	海安市财政局	科长	
成员	王世余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	科长	
成员	张奕建	海安市水利局	科长	
成员	贾培	海安市水利局	办事员	
成员	许波	海安市水利局	办事员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县级自验

促进农业节水，工程运行良好

各位领导，我市在中央、省市的领导下，通过学习和探索，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果，通过改革，一是切实推进了农业节水，显著提高了农业用水效率，2019年我市共节水5915万方，节水率11.8%，节水成效明显。二是明晰工程产权，小农水工程运行管护基本进入良性运行，农业水价改革的红利初步显现，得到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点赞。





改革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我们将在中央和省市各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努力工作，学经验补短板，为做好海安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做出新的努力。不当之处，请各位领导批评指正。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vibrant blue sky with dynamic water splashes. On the left, a tilted rectangular inset shows an aerial view of a rural village with a grid of roads, green agricultural fields, and several buildings with colorful roofs. A dark blue banner with a white border is position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image.

汇报完毕